附件2：

**2022年延安市特殊教育学校公开招聘教师**

**健康承诺书**

本人已知晓本次考试关于考生健康要求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相关管理规定，自愿遵守，并做如下承诺：

1．本人考前14天内未密切接触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2．本人不属于疫情防控要求强制隔离期、医学观察期或自我隔离期内的人群。

3．本人非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疑似患者，或治愈未超过14天者。

4．本人自14天前，每日进行了体温测量、自我健康状况监测，截至考试当天体温正常、健康状况良好。

5．本人考试时提供的“健康码”“行程码”绿码及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均真实有效。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并知悉将承担瞒报的法律后果及责任。

考生姓名：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

考生签名： 日 期：

注：考生入场前须出示“健康码”“行程码”，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考生考试进入考点入场检查时上交本表，每位考生一张。